

市机关幼儿园教职工工作餐食材供应保障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Z-L-20250903)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市机关幼儿园教职工工作餐食材供应保障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45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机关幼儿园。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估采购金额: 约人民币4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市机关幼儿园教职工工作餐食材供应保障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市机关幼儿园教职工工作餐食材供应保障服务: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

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 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承诺文件见采购文件格式);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文件见采购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苏财购〔2022〕45号,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符合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放入响应文件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为连云港市“阳光食堂”直采平台服务协议单位(提供协议证明文件)。

4. 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 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

活动。（由供应商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参与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18 00:00到2025-09-25 17:30

获取方式：3.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25日（公休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11: 30 时，下午 14:30时至17: 3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3.2条要求资料至代理公司处现场获取（或通过电子邮件获取）。3.2纸质资料要求：营业执照副本、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复印件一套装订成册，被授权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8 15:00

递交方式：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B栋707室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8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B栋707室会议室

七、其他

标段编号：SZ-L-20250903

标段名称：市机关幼儿园教职工工作餐食材供应保障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估采购金额：约人民币45万元。

最高投标限价：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每月市场采集确定的同类产品成交平均单价的95%，报价（折扣率）高于95%的响应文件无效。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采购需求：市机关幼儿园教职工工作餐食材供应保障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粮油类、蔬菜类、水果类、肉禽、水产类等，具体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1年。

质量：合格。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连云港市机关幼儿园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地 址： 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西楼第一幢无单元707

联 系 人： 胡可一

电 话： 0518-81599189

电 子 邮 件： lygszzbdl@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孟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